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6月30日在公司主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瑞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出售山西新临钢钢铁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持有的山西新临钢钢铁有限公司51%的股权全部以现金方式出售给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2、关于控股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简称“钢管公司”）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太钢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钢管公司以其自有生产设备作为融资租赁的标的物，向太钢租赁申请金额为6亿元人民币、期限3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为钢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